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进行，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现场出席董事 7 人，委托出席董事 2 人（董事梁侠津先生、独立董事许春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分别委托董事徐斌元先生、独立董事陈永利先生代为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东海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公司 2018 年期末总股本 735,810,89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1.14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83,882,443.00 元，利润分配后的未分配利润余额 1,342,338,831.80 元转入下一年度。本年度不实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送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意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及中介机构就该事项出具的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临 2019-011)、《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鉴证报告》、《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及中介机构就该事项出具的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临 2019-012)、《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8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具体内容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出具的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临 2019-013)、《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1841 万元。本次预计关联交易具体内容以及公司独立董事、中介机构对该事项出具的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 2019-014)、《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19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报告》。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黄东海先生、梁侠津先生、陈春丽女士、何刚先生、徐斌元先生、蒋俊海先生回避表决，由其余 3 名非关联董事表决。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公司领导班子人员履职待遇、业务支出管理办法》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领导班子人员履职待遇、业务支出管理办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19 年 5 月 8 日召开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19-015）。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18 日